



CHINA EVERBRIGHT LIMITED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

本公司應香港聯合交易所要求作出以下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留意到今天本公司的股份成交量及股價有明顯波動。

董事會謹確認，除了之前已公佈過關於中國政府有關部門主導的光大銀行重組計劃以外，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予以公開者；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予以公開者。

董事會並確認，到目前為止，本公司並沒有收到關於光大銀行的重組計劃進展的新的、準確的消息。此外，我司今日已向光大銀行查詢，並被告知光大銀行並未收到來自政府有關部門關於光大銀行重組及注資計劃已獲批准的準確消息及正式回覆。所以，投資者於進行本公司股份交易時應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承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各董事（除了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明華先生持有不同意見，他認為，隨著時間流逝，光大銀行重組計劃目前應比過去更加接近）願意就本公告的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責任。

承董事會命
陳美嫦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之六位執行董事為王明權先生、郭友先生、周立群博士、賀玲小姐、陳爽先生及徐浩明先生。而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明華先生、司徒振中先生、林志軍博士及董愛菱小姐。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